**开封市水利局**

**准予水行政许可决定书**

汴水行许字〔2020〕48号

许可事项：尉氏县秀水年华小区单体地热供暖项目取水许可的审批

尉氏县万江新能源供热有限公司：

我机关已收悉你单位的《尉氏县水年华小区单体地热供暖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以下简称《报告书》），并组织了《报告书》专家评审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第二条、《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规定、《报告书》和专家评审意见，许可如下：

1. 项目概况：

2017年11月河南万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尉氏县人民政府签订《尉氏县清洁能源集中供暖项目合作框架协议》（附件2），尉氏县人民政府同意河南万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在尉氏县城规划范围（不含产业集聚区）内推广实施地热供暖项目。2018年4月，河南省水利厅对《开封市尉氏县县城规划区地热集中供热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的批复（豫水政[2018]34号）。该新建项目位于尉氏县滨河东路与北三环向南路东，设计供暖面积10.93万㎡，供暖期120天，年取水量为16.24万m³/d。

二、同意《报告书》确定水资源分析范围为尉氏县全城，面积1307.7k㎡，取水水源论证范围为人民路以北、北三环以南、西三干渠以西、康沟河以东，面积17.33k㎡。取水影响范围为以地热取水井为中心外扩至500m，面积0.785k㎡，确定水资源论证工作等级为一级。

三、同意《报告书》对水资源状况及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分析、水资源开发利用潜力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分析。

四、同意《报告书》节水评价分析；本项目设计开采新近系馆陶组热储层地热水，拟采用“地热+热泵”的综合能源系统，为小区居民供暖，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能源战略；依据《城市供热规划规范》，结合设计取水水温48℃，回灌水温8℃情况及项目区120天供暖需求，核定本项目年取水总量为16.24万m³。供暖期地热水通过封闭运行、同层组等量回灌的方式循环取水。

五、同意《报告书》对地下水取水水源论证分析、地下水水质分析、取水可靠性分析及尾水回灌能力分析。

六、同意《报告书》取回水影响论证。根据本项目回灌实验数据分析，单井无压回灌能力可达49m³/h，设计回灌方案为自然回灌和加压回灌结合方式，共布设1抽2回共3眼井，井间距240—400m，能够实现同层组等量回灌的目标；所取地热水无退水量，退水对区域水功能区及其他用水户无退水影响。

七、同意《报告书》提出水资源节约、保护及管理措施。

八、同意《报告书》提出的本项目设计布设直井3眼（1抽2回），井深1200m，取水与回灌层位深度均为800-1200m的凿井方案。

九、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在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在取、回水口安装计量设施，确保计量设施正常运行。

十、本取水申请批准后3年内，取水工程或者设施未开工建设，取水申请批准文件自行失效。

方案批复后，严格按照批复的取水层段施工。取水工程或者设施建成运行满30日，你单位应当向市水利局报送运行情况等相关材料，申请核发取水许可证，经验收合格后，取得取水权，方可取水。业主单位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应遵循以灌定采原则，加强地热水抽回水量、水温和含砂量等监测，出现问题及时解决，并建议对运行的水井，加强水量、水质、水位的监测，确保周边供水区域的用水安全，如今后运行过程中，不能实现百分之百回灌，须停止使用进行整改，整改不到位不得继续使用。

2020年8月16日

 开封市水利局 2020年8月16日印发